

项目编号: HZYR-AK-26023

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招标文件



华正宇瑞工程咨询
HUAZHENG YURUI GONGCHENG ZIXUN

Stamp



采 购 单 位: 岚皋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7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	26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3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YR-AK-26023

项目名称：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991105.82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991105.82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91105.82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2991105.82	2991105.8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2)《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3)《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7)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9)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土地规划和测绘资质;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9)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6 年 08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9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 投标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

的或未提供授权信息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上的投标指南；（4）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岚皋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岚皋县城关镇大桥北路 6 号

联系方式：0915-25276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岚皋县城关镇堰溪村三组

联系方式：0915-25183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18391565599

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12 日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2	项目内容	详见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	工期	90 日历天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5	投标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6	投标预备会	无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9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9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1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注：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投标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

13	开标程序	1. 介绍参会人员并宣布开会纪律； 2. 公布截止投标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投标文件解密，公开宣读投标人“开标一览表”中的全部内容； 4. 评审投标文件； 5. 会议结束。
14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中标单位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文件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中标单位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中标单位应赔偿该损失。
15	招标代理费用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按照陕西政务服务网(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中选金额 24800.00 元进行收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岚皋支行 账号：26790101040014409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 购 单 位：岚皋县自然资源局
- 2、监 督 机 构：岚皋县财政局
- 3、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4、标 书：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 5、供 应 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二、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六部分。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 3、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4、质疑提出与答复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业务受理时间为工作日的 08:30 至 17:30。

② 联系方式

名称：岚皋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岚皋县城关镇大桥北路 6 号

联系方式：0915-2527631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岚皋县城关镇堰溪村三组

联系方式：0915-2518328

5、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

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6、各投标人应认真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如有问题或异议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7、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三、投标要求

1、投标内容:

本次投标内容为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2、投标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土地规划和测绘资质；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9)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有上述资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经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

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一）投标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招标文件确认书
- （六）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 （七）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 （八）投标方案
- （九）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 （十）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 （十一）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其他证明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3.2.2 投标人须对采购内容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采购内容要求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3.3.1 所供服务的分项报价

3.3.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3.4 本项目采购限价为：2991105.82 元，投标报价大于或等于采购限价的则视为废标。

3.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审委员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4、投标费用自理。

5、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之日起九十个日历天，中标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开标

1、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要求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比例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方面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2-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2-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5 参与评标结果报告的起草；

2-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7 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委派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4、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将投标报价表的内容公布。

5、开标结束到向中标单位授予合同期间，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评标的有关资料及评审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6、最低报价不作为唯一中标原则。

五、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此项内容请着重阅读）

1、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

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1.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1.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关于报名

2.1 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2 投标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提供授权信息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2.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4 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0512-58188039。

3、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3.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

[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0512-58188039。

4、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4.1. 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 文件开启与解密

4.2.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文件开启、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4.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响应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谈判的授权代表在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 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页面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

/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2）开标签到：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3）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60 分钟，供应商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文件解密。

（4）解密成功后，依次导入投标企业电子投标文件。

（5）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按本项目开标会议的全部内容。

4.2.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2.4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代理机构应及时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联系，故障在 2 小时内可修复的，可延续电子开标评标流程；2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由采购人根据《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选择处理方法。

六、评标

1、 采购人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资 格 性 审 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审计报告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资质要求	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土地规划和测绘资质；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无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履约能力声明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9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注：以上资料审查不合格将视为非响应投标。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一致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本项目完全一致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其他	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1.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

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供应商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非响应：

(1) 投标文件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提供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无效或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 供应商不接受 22.6 条规定的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5) 工期或付款支付方式不满足文件要求的；

(6)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资料，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将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4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5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 22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3、评标办法及内容

评审项	分值(100分)	评审内容	备注
投标报价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注：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再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但评标委员会认为理由不能成立的，客观上形成不良竞争，按无效标处理。	客观分
服务方案说明（64分）	4分	1、项目理解和分析： 评审内容包括：①项目理解②需求分析。每一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得2分，满分4分，每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分
	9分	2、总体服务方案： 评审内容包括：①总体工作方案②项目实施计划③组织实施方案。每一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得3分，满分9分，每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分
	6分	3、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评审内容包括：①对项目实施重、难点的认识、理解及分析②针对项目实施重、难点提出工作思路③针对项目实施重、难点拟定的解决方案。每一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得2分，满分6分，每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分
	8分	4、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质量保障目标；②主要的质量控制点；③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④成果质量检验内容与标准。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8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处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相关情形。	主观分

	8分	5、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进度计划目标；②设备保障能力；③人员保障计划；④应急处理预案。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8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处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相关情形。	主观分
	5分	6、后续技术服务方案及措施： 评审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方案②服务承诺： 每一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得2.5分，满分5分，每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主观分
	4分	7、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测绘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及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证书，得4分；持有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或注册测绘师证书其中任意一项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提供的人员须在本单位工作，以提供开标前6个月内至少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为准，否则此项不得分。	客观分
	10分	8、项目团队： 1、技术负责人具备测绘类高级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高2分；未提供不得分。 2、拟为本项目配备的其他人员中（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每有一名具有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得2分，本项最高8分，未提供不得分； 以上人员须在本单位工作，以提供开标前6个月内至少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为准，否则此项不得分。	客观分
	10分	9、拟投入设备： 1、提供本项目实施所必须的无人机设备，每提供一台计2.5分，本项最高5分； 2、提供本项目实施所必须的全站仪、GPS设备等测绘设备，每提供一台得1分；本项最高5分；未提供不得分。 以提供设备购置的发票或租赁合同为评审依据。	客观分
业绩	6分	提供供应商2023年1月至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6分。（业绩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合同包括合同首页、项目内容描述页、签署页、日期页等关键性信息页的复印件，未提供材料的，不得分。）	客观分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6.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6-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开标时提供原件备查。**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开标时提供原件备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招标投标投标人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招标投标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特别说明：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享受价格优惠。

6-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

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招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6-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6%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

七、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成交）供

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八、推荐中标候选人单位

评标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人单位。

九、确定中标单位

1、依据评审结果编写评标结果报告，送招标单位。

2、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招标人在审查评标结果报告的基础上确定中标单位，招标组织单位向确定的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十、合同

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单位与招标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监督机构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招标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十一、中标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按照陕西政务服务网(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金额 24800.00 元进行收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无偿提交装订成册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 2 套及电子版 U 盘 1 份。**

十二、其它事项

1、开标时，实际投标单位或有效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报请有关监督部门确定，可以进行重新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的方式组织招标。

2、定标或确定中标单位后，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结果顺序重新确定中标单位，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格式第七部分）编制在投标文件中。

4、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4.1 谈判小组

（1）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4.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1）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 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 服务措施

③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④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

的问题，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9.3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十三异常低价的认定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45%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最高限价} \times 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限价金额: 2,991,105.82 元;

项目内容: 在岚皋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 衔接日常监测、季度监测、实地核查及自然资源管理各项工作需要, 全面开展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以 2025 年度日常监测、季度监测及上级下发图斑成果为依托, 整合多部门资料、外业举证、内业审核与图斑分割填报数据, 在 2024 年度成果基础上推进全覆盖监测与信息提取。同步对历年流失耕地、未种植属性图斑及自主摸排新增耕地图斑开展全面核实与属性更新, 形成专项图层并完善种植属性与地类认定, 经逐级审核确认后, 作为耕地保护与分类处置的基础依据。最终, 依托最新遥感影像与实地调查举证, 通过县级核查、逐级审核、全面质检, 精准掌握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利用与林草湿变化情况, 更新国土调查及林草湿监测数据库, 切实满足自然资源管理需求, 保障调查成果的现势性、完整性与准确性。

服务期: 90 日历天

二、具体工作内容清单

序号	工作内容		工序分类	工作量描述	单位	人数	天数
一	资料收集整理与叠加分析		准备工作	涉及与调查、耕保、执法、用地、规划、整理等 6 个股室对接, 每个股室资料收集	人/天	2	3.00
二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日常监测	图斑信息提取	省级下发日常监测图斑 104 个, 依据基础库图斑和 104 个监测图斑提取变化图斑	人/天	2	1.73
			外业调查举证	对 104 个日常监测图斑进行外业举证	人/天	10	1.73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的 104 个监测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2	1.73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的 104 个监测图斑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3	1.16
			地类变更入库	对在线上报核查通过的监测图斑变更入库	人/天	2	3.12
		季度监测	图斑信息提取	省级下发季度监测图斑 1264 个, 依据基础库图斑和 1264 个监测图斑提取变化图斑	人/天	10	4.21
			外业调查举证	对下发的 1264 个监测图斑进行外业举证	人/天	20	10.53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的 1264 个监测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10	4.22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的 1264 个监测图斑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10	4.22
			地类变更入库	对在线上报核查通过的监测图斑变更入库	人/天	10	7.58
		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整改	图斑信息提取 (含影像初判)	结合最新国土变更调查和核实处置后永久基本农田, 提取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非耕地	人/天	10	10.29
			举证实时审核	乡镇对于已整改恢复为耕地的图斑的举证进行审核	人/天	10	5.15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的永农整改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10	5.15

			地类变更入库	对线上上报核查通过的耕地整改图斑变更入库	人/天	10	6.18
		自主摸排新增耕地	外业调查举证	自主摸排工作是利用高清影像提取疑似新增耕地图斑	人/天	30	36.67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疑似新增耕地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10	18.34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疑似新增耕地图斑进行在线填报	人/天	10	15.59
			联动图斑更新入库	对线上上报核查通过的新增耕地图斑,按照85%的图斑数量上图入库	人/天	20	9.35
		“2024未种植”属性更新 (含自主提取变化图斑)	影像核实判定	针对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中标注“2024未种植”的1153个图斑,根据省级最新下发影像,判定其种植属性级地类变化。	人/天	10	5.82
			外业调查举证	针对影像无法判定其种植属性和影像明显地类发生变化图斑开展外业调查举证	人/天	15	3.91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疑似新增耕地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5	2.35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3	3.91
			联动图斑更新入库	对线上上报核查通过的自提图斑更新入库	人/天	5	4.23

		省级、国家级核查反馈补充举证图斑（包含关联图斑）	外业调查举证	各级核查预测会下发约 300 个图斑进行举证	人/天	10	5.00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的 300 个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2	5
			地类变更入库	对符合变更条件的图斑,按照核查反馈图斑,进行属性修改并上图入库	人/天	2	4.5
		数据库建库软件采购		调查监测采用专业软件数据建库	套	1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建设		综合历年来变更调查工作,提交建库成果	人/天	6	5
		国家级、省级外业实地核查及“互联网+”在线核查		每年预计核查 50 个图斑	人/天	2	4.17
		报告编制		编制工作报告、技术报告、建库报告、成果分析报告等	项	1	
三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	线上核实与填报		结合岚皋县 2025 年国土调查图斑变化情况,针对林草湿变化图斑进行线上核实与填报	人/天	10	11.67
		合法合规性核实		1. 上级下发 2024 年疑似毁林开垦和毁草开垦为耕地的图斑 985 个,需与自然资源部门和林业部门共同对接核实,确认其合法合规性; 2、在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中涉及林草湿地类变化的图斑,需与自然资源部门和林业部门共同对接核实,确认其合法合规性	人/天	10	10.00
		地类更新入库		对林草湿变化图斑上图入库,结合图斑周边联动图斑更新入库	人/天	20	14.95

		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数据库建设	包括矢量数据库（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荒漠化沙化、石漠化调查监测数据库、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荒漠化沙化、石漠化调查监测基础支撑数据库）、其他数据库（统计表、成果报告、专题图件）。综合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更新数据库相关信息，按照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预计更新 1775.62 平方公里林草湿数据，共 3 批次	1775.62 平方公里共 3 批次	
四	税费		项目总费用的 6.5%	%	6.5

三、质量标准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且满足采购方相关要求。

四、付款方式：乙方提交成果报省厅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成果通过省级审查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20%，剩余合同款在 1 年内付清。

五、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甲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项目。
- 2、工作内容：在岚皋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衔接日常监测、季度监测、实地核查及自然资源管理各项工作需要，全面开展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以 2025 年度日常监测、季度监测及上级下发图斑成果为依托，整合多部门资料、外业举证、内业审核与图斑分割填报数据，在 2024 年度成果基础上推进全覆盖监测与信息提取。同步对历年流失耕地、未种植属性图斑及自主摸排新增耕地图斑开展全面核实与属性更新，形成专项图层并完善种植属性与地类认定，经逐级审核确认后，作为耕地保护与分类处置的基础依据。最终，依托最新遥感影像与实地调查举证，通过县级核查、逐级审核、全面质检，精准掌握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利用与林草湿变化情况，更新国土调查及林草湿监测数据库，切实满足自然资源管理需求，保障调查成果的现势性、完整性与准确性。

第二条 调查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33 号）；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陕西省林业局 关于做好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5) 1425 号）；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 2025 年自然资源监测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调查发〔2025〕572 号）；

《国土调查数据库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2260-2007）；

《县级以下行政区划代码编制规则》（GB/T10114-2003）；

《地理空间数据的交换格式》（GB/T17798-2007）；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土地利用数据库标准》（国土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及安康市自然资源局其他有关文件。

第三条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以合同签订日期起算。

第四条 提交的成果资料

1、数据成果

数据成果主要包括数据库及统计汇总表格等。

- （1）更新完善后的县级国土调查数据库及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数据库。
- （2）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表、三大类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表等全套面积统计汇总数据。

2、文字成果

文字成果主要包括：

- （1）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
- （2）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报告；
- （3）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技术报告；

(4)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数据库建设报告。

3、其他成果

其他成果主要包括外业调查举证成果（DB 数据包）、汇总报表、其他有关证明、说明材料等。

第五条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乙方提交成果报省厅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成果通过省级审查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20%，剩余合同款在 1 年内付清。

第七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投标补充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八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及乙方要求提供的所有必需的文件、资料；

(2) 甲方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 甲方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约定支付项目费用；

(4) 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完成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

调查监测工作，包括及时与乙方沟通，交流意见，提供所需资料等。

2、乙方的义务

（1）根据甲方提供的数据，明确人员和时间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

（2）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相关规程开展工作，并对成果质量负责；

（3）对项目实施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质量问题，乙方应按照技术规程规定无条件修改完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甲方有权利解除该合同。

3、甲方未按时向乙方付款的，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按照未付总价款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进度要求完成工作任务时，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验收

成果通过省级、国家级审查后视为验收合格，不再组织考核验收。

第十一条 服务方案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服务。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成果资料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成果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双方或单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任何一方均不负违约责任。但不能履行义务一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内，向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战争、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五条 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如项目任务或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双方应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第十六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1、乙方应自行与其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合法的劳动合同或劳务关系，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按国家规定缴纳社保；甲方与乙方服务人员之间无劳动合同关系，不承担任何劳动合同义务，亦不对乙方与其服务人员之间的劳动合同纠纷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一旦甲方基于法律规定、生效仲裁裁决、法院判决而承担劳动合同纠纷连带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行政处罚、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2、乙方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受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或乙方服务人员自行负责，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HZYR-AK-26023

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 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投标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招标文件确认书
- 六、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 七、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 八、投标方案
- 九、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 十、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 十一、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其他证明资料

一、投标响应函

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
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
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_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与合
同有效期一致）。

5. 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和拒绝投
标的条款。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
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 地 址：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HZYR-AK-26023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	备 注
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			
投标报价（大写）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工作内容		工序分类	工作量描述	单位	人数	天数	单价 (元)	总计 (元)
一	资料收集整理与叠加分析		准备工作	涉及与调查、耕保、执法、用地、规划、整理等6个股室对接，每个股室资料收集	人/天	2	3.00		
二	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日常监测	图斑信息提取	省级下发日常监测图斑104个，依据基础库图斑和104个监测图斑提取变化图斑	人/天	2	1.73		
			外业调查举证	对104个日常监测图斑进行外业举证	人/天	10	1.73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的104个监测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2	1.73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的104个监测图斑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3	1.16		
			地类变更入库	对在线上报核查通过的监测图斑变更入库	人/天	2	3.12		
		季度监测	图斑信息提取	省级下发季度监测图斑1264个，依据基础库图斑和1264个监测图斑提取变化图斑	人/天	10	4.21		
			外业调查举证	对下发的1264个监测图斑进行外业举证	人/天	20	10.53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的1264个监测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10	4.22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的1264个监测图斑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10	4.22		
			地类变更入库	对在线上报核查通过的监测图斑变更入库	人/天	10	7.58		
		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整改	图斑信息提取(含影像初判)	结合最新国土变更调查和核实处置后永久基本农田,提取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非耕地	人/天	10	10.29		
			举证实时审核	乡镇对于已整改恢复为耕地的图斑的举证进行审核	人/天	10	5.15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的永农整改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10	5.15		
			地类变更入库	对在线上报核查通过的耕地整改图斑变更入库	人/天	10	6.18		
		自主摸排新增耕地	外业调查举证	自主摸排工作是利用高清影像提取疑似新增耕地图斑	人/天	30	36.67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疑似新增耕地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10	18.34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疑似新增耕地图斑进行在线填报	人/天	10	15.59		
			联动图斑更新入库	对线上报核查通过的新增耕地图斑，按照85%的图斑数量上图入库	人/天	20	9.35		
		“2024未种植”属性更新（含自主提取变化图斑）	影像核实判定	针对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中标注“2024未种植”的1153个图斑，根据省级最新下发影像，判定其种植属性级地类变化。	人/天	10	5.82		
			外业调查举证	针对影像无法判定其种植属性和影像明显地类发生变化图斑开展外业调查举证	人/天	15	3.91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疑似新增耕地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5	2.35		
			分割图斑和在线填报	对外业举证进行破斑和在线填报	人/天	3	3.91		
			联动图斑更新入库	对线上报核查通过的自提图斑更新入库	人/天	5	4.23		
		省级、国家级核查反馈补充举证图斑（包含关联图斑）	外业调查举证	各级核查预测会下发约300个图斑进行举证	人/天	10	5.00		
			举证实时审核	对外业举证的300个图斑进行县级核查	人/天	2	5		

			地类变更入库	对符合变更条件的图斑，按照核查反馈图斑，进行属性修改并上图入库	人/天	2	4.5		
		数据库建库软件采购		调查监测采用专业软件数据建库	套	1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建设		综合历年来变更调查工作，提交建库成果	人/天	6	5		
		国家级、省级外业实地核查及“互联网+”在线核查		每年预计核查 50 个图斑	人/天	2	4.17		
		报告编制		编制工作报告、技术报告、建库报告、成果分析报告等	项	1			
三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	线上核实与填报		结合岚皋县 2025 年国土调查图斑变化情况，针对林草湿变化图斑进行线上核实与填报	人/天	10	11.67		
		合法合规性核实		1. 上级下发 2024 年疑似毁林开垦和毁草开垦为耕地的图斑 985 个，需与自然资源部门和林业部门共同对接核实，确认其合法合规性； 2、在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中涉及林草湿地类变化的图斑，需与自然资源部门和林业部门共同对接核实，确认其合法合规性	人/天	10	10.00		

		地类更新入库	对林草湿变化图斑上图入库，结合图斑周边联动图斑更新入库	人/天	20	14.95		
		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数据库建设	包括矢量数据库（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荒漠化沙化、石漠化调查监测数据库、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荒漠化沙化、石漠化调查监测基础支撑数据库）、其他数据库（统计表、成果报告、专题图件）。综合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更新数据库相关信息，按照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预计更新 1775.62 平方公里林草湿数据，共 3 批次	1775.62 平方公里共 3 批次				
四	税费	项目总费用的 6.5%	%	6.5				
费用总计（元）								

本表中的“总价”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一致。

注：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 本表为样表，仅供参考，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填写，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土地规划和测绘资质；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9）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华正字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概况

4.1 供应商简介（格式自拟）

4.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等级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职工总数	生产工人	人	
基本银行账号			技术人员	人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招标文件确认书

本单位对岚皋县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的修正内容、答疑内容均无异议。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是否完全响应	说 明
1				
2				
3				
4				
5				
6				
7				
8				
...				

备注：1、上表填写以“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技术要求）”中内容项（具体工作内容清单除外）为基本响应要求，须逐条响应，未填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合同主要条款”要求。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投标方案

（格式自拟）

注：依照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评审办法进行编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评审办法及评审内容。

九、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职称	工作年限	备注

注：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评分细则的要求在本表后附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元)	日期	业主及联系方式	备注

注：1、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2、投标人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一）

致：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谈判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陕西华正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证明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其有利的资料）

附件 1:

★投标人对身份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此表。

附件 3:

**《中国政府采购网》最新颁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
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如有)**

注：供应商所投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最新颁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则提供复印件，没有不提供。